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货物类）

项目名称：2025年阜阳师范大学省重点实验室中
小型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56415号

采 购 人：阜阳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3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38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4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4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68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56415 号
2. 项目名称：2025 年阜阳师范大学省重点实验室中小型设备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104.77 万元
4. 最高限价：104.77 万元
5. 采购需求：本项目主要为 2025 年阜阳师范大学省重点实验室中小型设备采购项目，具体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后 30 个自然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所有工作。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2.1.1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具体原因如下：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可通过书面方式进行质疑。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无
 - (2)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
 -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②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③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④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未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4 号）第

八条规定的期限公示年度报告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除外)。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9月22日至2025年9月28日，每天上午0:00到12:00，下午12:00到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方式：供应商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https://login.anhui.zcygov.cn/user-login/#/logi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须持有电子交易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10月14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相关操作说明详情参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2.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策；
3. 本次招标公告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4. 潜在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采购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0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95763。项目咨询请拨打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电话：0551-65860136-8643，18256547009。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阜阳师范大学

地 址：安徽省阜阳市清河西路 100 号

联系人：谢老师

联系方式：0558-25959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港澳广场 A 座 17-20 层

联系人：张春梅、代煜

联系方式：0551-65860136-8643、18256547009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

联系方式：0551-6815030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或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p> <p>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p> <p>地点：_____</p> <p>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p> <p>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5年9月29日17时00分
7.1	包别划分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分为____个包</p> <p>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无</p>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120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60分钟内
14.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或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7.2	评标方法	<p><input type="checkbox"/>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p>
17.3	报价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p>(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10%。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p>

	项目适用)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u>/</u> 。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u>/</u>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1-3家
21.2	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3)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4) 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 (如有)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书面 <input type="checkbox"/> 数据电文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现场告知
26.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每包合同价的 <u>2.5</u> % (2) 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转账/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汇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函 (3) 收取单位: 阜阳师范大学 (4) 收取账号: <u>阜阳师范大学, 中标后自行联系采购人获取账号信息</u> (5) 退还时间: <u>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一次性退还</u>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受

		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3) 如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应执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推广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业务的通知”从“徽采云”平台全流程线上电子保函服务功能窗口进行保函办理或经采购人同意后从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 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8.1	代理费用	(1)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2) 收取方式：转账/电汇 (3) 收费标准：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中标后支付给代理机构，按下表收费标准收取招标采购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分标段按以下表的收费标准下浮 40%（不足 3000 元的，按 3000 元固定保底标准收费）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中标金额 (万元)</th> <th>货物招 标</th> <th>服务招 标</th> <th>工程招 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 5%</td> <td>1. 5%</td> <td>1. 0%</td> </tr> <tr> <td>100—500</td> <td>1. 1%</td> <td>0. 8%</td> <td>0. 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 8%</td> <td>0. 45%</td> <td>0. 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 5%</td> <td>0. 25%</td> <td>0. 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 25%</td> <td>0. 1%</td> <td>0. 2%</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 05%</td> <td>0. 05%</td> <td>0. 05%</td> </tr> </tbody> </table>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 标	服务招 标	工程招 标	100 以下	1. 5%	1. 5%	1. 0%	100—500	1. 1%	0. 8%	0. 7%	500—1000	0. 8%	0. 45%	0. 55%	1000—5000	0. 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 1%	0. 2%	10000—100000	0. 05%	0. 05%	0. 05%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 标	服务招 标	工程招 标																											
100 以下	1. 5%	1. 5%	1. 0%																											
100—500	1. 1%	0. 8%	0. 7%																											
500—1000	0. 8%	0. 45%	0. 55%																											
1000—5000	0. 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 1%	0. 2%																											
10000—100000	0. 05%	0. 05%	0. 05%																											

		<table border="1"> <tr> <td>1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 </table> <p>注：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 收取单位：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 账号：1302010519200219520</p>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p>提交方式：书面形式 接收部门：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51-65860136-8643、18256547009 电子邮箱：dy@d_xs_z.cn 通讯地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 188 号港澳广场 A 座 18 层 1801 室</p>				
32	其他内容	<p>1、解释权：</p> <p>(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p> <p>(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p> <p>(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p>(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p> <p>(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p>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p>				

	<p>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p> <p>3、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p>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 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 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 4.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 4. 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 4. 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 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 5.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 5. 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5. 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 5. 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 5. 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 5. 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 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15.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5.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15.2 款规定处理。

1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

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5.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15.4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 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

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 中标结果公告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告知招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全款。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阜阳师范大学，具体按采购人指定。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生效后30个自然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所有工作。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的，按采购需求执行。
4	质保期	验收合格后不少于3年； 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的，按采购需求执行。

二、货物需求

（一）货物需求说明

需求内容类别	标识符号	投标要求
核心产品	▲	
关键性指标项	★	评分项，详见评分指标
基础指标项	无	最多允许不满足_10_项，超过最多允许不满足项数的，投标无效。

(二) 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1	▲全自动发光成像系统	<p>1. 耐腐蚀高强度金属构架机箱，采用 PC/ABS 材质模具包裹，防静电抗干扰。</p> <p>2. 全自动化控制进样平台及智能防碰撞系统</p> <p>2. 1 触屏控制电动样品平台进出，内嵌式 LED 灯带，可显示仪器不同的工作状态；（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实物图片）</p> <p>2. 2 拍摄状态下锁定机箱门处于关闭状态；</p> <p>2. 3 智能识别样品托盘，自动判定开放发光样品或考染（银染）胶拍摄通道</p> <p>★3. 1 采用制冷型 CCD，制冷温度：≤-65℃（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原厂证明文件需要体现 CCD 温度）</p> <p>3. 2. 感光效率 QE 值：75%@600nm</p> <p>3. 3. 像素合并：1×1, 2×2, 4×4, 8×8, 16×16, 24×24</p> <p>3. 4. 读出噪音：<4e-RMS</p> <p>3. 5. 暗电流：0.00015e-/p/s @-30℃</p> <p>3. 6 像素密度：16bit (0-65535 灰阶)</p> <p>4. 高分辨率电动镜头</p> <p>4. 1 F/0.8 电动镜头，电动调整焦距、光圈；</p> <p>4. 2 镜头分辨率：2000 万像素</p> <p>5. 不小于 12.1 寸内嵌式 LCD 触摸屏操作系统，触摸反馈时间≤10ms</p> <p>6. 系统采用 M2 接口的大于 512G 的固态硬盘，数据读取速度不低于 3000m/s。</p> <p>7. 数据传输：外置 2 个 USB 接口或其他数据接口</p> <p>8. 透射光源：全波段 LED 白色光源，激发光源智能开启与关闭</p> <p>9. 双侧 LED 反射光源：标配无影设计 LED 反射白光</p> <p>10. 样品托盘：带有智能感应器的样品托盘（智</p>	台	1	工业

		<p>能白光托盘)</p> <p>11. 智能拍摄：通过智能样品托盘识别系统，仪器自动开启对应激发光源并完成拍摄操作，实现全智能拍摄控制</p> <p>12. 拍摄面积：不少于 $12 \times 15\text{cm}$</p> <p>★13. 具有高效梯度分辨功能，最低可分辨 1Kd 蛋白，最高可同时分辨 136 组蛋白，该硬件模块采用多点加固方式并具有高通量样品迁移功能；（投标文件中提供实物图片）</p> <p>14. 自带图像采集及分析软件，可实现拍摄、灰度分析等功能</p> <p>15. 支持 USB 输出，支持 WIFI 和有线网口</p> <p>16. 可屏幕拓展（非主机拓展）</p> <p>★17. 中/英双语体系（投标文件中提供软件截图）</p> <p>18. 可实现三级管理和审计追踪</p> <p>19. 自动完成拍摄，并完成伪彩色合成及三组信号图像展示以供选择（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实物图片）</p> <p>20. 具备快速图像查阅功能，控制系统能以时间为线索自动备份图像数据</p> <p>21. 自动识别泳道条带、自动计算泳道中各条带的密度积分和峰值、计算分子量大小等</p> <p>★22. 数据结果可以三维图像进行展示；（投标文件中提供实物图片）</p> <p>23. 配置单</p> <p>23. 1. 超清晰科研级制冷 CCD 相机</p> <p>23. 2. 超高分辨率自动对焦镜头</p> <p>23. 3. 专用数控自动控制卡（HBC 预装）</p> <p>23. 4. 全自动抽屉式一体化全封闭机箱</p> <p>23. 5. LED 白光透射光源平台</p> <p>23. 6. LED 白光反射光源</p> <p>23. 7. 智能样品托盘：白光托盘</p> <p>23. 8. 自带图像拍摄及分析软件</p> <p>23. 9. 安装 U 盘</p> <p>23. 10. 计算机软件加密锁</p>			
2	显微注射仪	<p>本货物仅购买注射部分，不含显微镜</p> <p>1. 注射方式：参数设定的程序化注射；</p> <p>★2. 注射体积范围：$10^{-15} \sim 10^{-9}\text{L}$；（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带相关参数说明核对）</p> <p>★3. 注射时间范围：0~99.9 秒，以 0.1 秒递增，（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带相关参数说明核对）</p> <p>★4. 注射压力范围：0~6000hPa，以 1hPa 递增；</p>	台	1	工业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带相关参数说明核对) 5. 补偿压力范围: 0~6000hPa, 以 1hPa 递增; 6. 漂洗压力: 最大值 7000hPa; 7. 压力来源: 内置压缩机; 8. 具有菜单驱动特殊功能; 9. 注射功能通过脚控装置启动;			
3	超低温冰箱	技术要求及配置: 1、工作条件: 环境温度 10~32℃。 2、环境湿度: (20~80%) RH。 3、工作电压: (198~242) V, 频率: (50 ± 1) Hz。 4、样式: 立式。 5、有效容积: 不小于 398L。 6、内部尺寸(宽×深×高): 不小于 440×696 ×1266。 7、温度控制: 高精度微电脑温度控制系统, 适用范围在-40℃~-86℃范围内, 控温精度 0.1℃。 8、显示: 不小于 7 寸高性能 LCD 电容触摸屏, 显示精度 0.1℃, 动态实时显示箱内温度、系统设定温度、环境温度、报警状态、时间等参数信息, 且可连接蓝牙与 WiFi, 具备样本存取管理, 温度数据查看及数据曲线, 设置与留言板功能。 9、具备状态运行指示, 正常运行时与温度异常时温度显示不同。 10、安全存储: ≥14 种声光报警 (高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高环温报警、开门报警、电压异常、断电报警、冷凝器脏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系统故障等)。 11、开机延时和停机间隔保护功能, 确保运行可靠; 屏幕锁定和密码保护功能, 防止随意调整运行参数。 12、无氟环保制冷工质, 制冷剂用量符合国家安 全标准, 明确制冷剂用量。 13、高效压缩机, 整机稳定运行功率小于 500W, 低噪音风机。冷凝器散热风机可根据压缩机运行状态智能开停。 14、25℃环温时, 单日耗电量≤8kW·h/24h, 15、可加双挂锁, 选配电磁锁、刷卡、指纹、人脸识别。 16、25℃环温时, 空载降温到-80℃时间≤5h。 17、保温材料: 真空绝热材料, 保温板厚度≥	台	2	工业

		20mm，箱体发泡层≥130mm, 大幅提升保温效果。2个发泡压紧内门，双层发泡保温外门，外门4道密封，内门两道门封，整机6道门封。 18、25℃环温，空载稳定运行断电回温至-50℃时间≥170min。 19、箱体材料：优质结构钢板，经先进防腐磷化、喷涂工艺。 20、内胆材料：镀锌板喷涂，抗腐蚀。 21、大面积翅片式冷凝器。 22、自动加热门体平衡孔设计。 23、2个温度测试孔，方便测试温度。 24、标配USB模块，可记录箱内实际温度、故障报警等数据长达10年以上。 25、标配蓄电池，断电状态可持续为温度报警、USB端口供电。 26、选配5V冷链供电系统，二氧化碳后备系统。 27、选配RS485数据接口，远程报警接口，可同计算机网线连接，实现数据通讯。 28、选配物联模块，手机关注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等，可实时监控冰箱运行状态，冰箱报警信息，会同步短信和微信。			
4	CO ₂ 人工气候箱	1、箱体外部采用冷轧钢板焊接成型，静电喷塑防锈处理，内部采用不锈钢制作。 2、箱体保温采用整体高密度聚氨酯材料。 3、箱内隔板采用不锈钢材质，模具压制成型承重性好且高度随意调节或拆卸，可满足不同苗期生长需求。 4、人机界面采用触摸屏智能控制器，多组数据一屏显示，菜单式操作，智能多段可编程程序最大限度模拟自然环境的气候。 5、控制器安全管理含多级密码保护，分别为管理员、厂商技术人员。 6、控制器具有CO ₂ 连接端口，可连接CO ₂ 传感器，实时控制培养箱内CO ₂ 浓度。（选配） 7、培养箱光源采用350~800nm全光谱LED冷光源植物生长灯，且峰值波长660nm的红光光强：峰值波长525nm的绿光光强：峰值波长450nm的蓝光光强合理配比。 8、光源灯组采用全铝合金支架，每组灯均采用全透明防护罩加以保护，并使用直流低电压供电方式。 9、光源灯组采用卡扣式及防水对接电源线连接安装在箱体内每一层顶部，垂直照射均匀无暗区无死角，更换时无需任何工具方便快捷。	台	1	工业

		<p>10、控光方式采用无极等量调光方式，可以根据不同作物的光照需求，直接输入所需要的光照强度（LUX）。</p> <p>11、培养箱制冷采用压缩机组和环保型制冷剂，冷热交换器均采用全铜制作。</p> <p>12、培养箱加湿采用内置加湿模块，自动供水。</p> <p>13、培养箱加热采用高温 PID 加热技术，翅片式不锈钢加热器。</p> <p>14、箱内空气循环系统采用低噪音轴流风扇配合特制循环风道设计，风力柔和，箱内温湿度均匀。</p> <p>15、培养箱具有自然新风换气功能。</p> <p>16、培养箱标配机械门锁设计。</p> <p>17、容积≥700L 光源层数:3 层网状搁架: 3 层 光照度(lux):0~25000LU</p> <p>18、控温范围:无光照:0~50℃ 有光照:5~50℃</p> <p>19、控温波动度:±1℃ (实验条件为空载, 环境温度 20℃、湿度 50%RH)</p> <p>20、控湿范围:40%~95%RH 湿度波动度:±3%RH~±7%RH</p> <p>21、CO₂ 控制范围:大气浓度~5000PPm</p> <p>22、电源:220V/50Hz 工作环境:5~35℃ 时间设定:定时运行或连续运行</p> <p>23、内部材料:不锈钢 外部材料:冷轧钢板表面喷塑</p> <p>24、工作室尺寸≥930×660×1150mm</p> <p>25、配高纯 CO₂ 气体、钢瓶、减压阀 1 套</p> <p>26、红蓝 LED 灯各 15 个</p>			
5	CO ₂ 人工气候箱	<p>1、箱体外部采用冷轧钢板焊接成型，静电喷塑防锈处理，内部采用不锈钢制作。</p> <p>2、箱体保温采用整体高密度聚氨酯材料。</p> <p>3、箱内隔板采用不锈钢材质，模具压制成型承重性好且高度随意调节或拆卸，可满足不同苗期生长需求。</p> <p>4、人机界面采用触摸屏智能控制器，多组数据一屏显示，菜单式操作简单易懂，智能多段可编程程序最大限度模拟了自然环境的气候。</p> <p>5、控制器安全管理含多级密码保护，分别为管理员、厂商技术人员。</p> <p>6、控制器具有 CO₂ 连接端口，可连接 CO₂ 传感器，实时控制培养箱内 CO₂ 浓度。</p> <p>7、培养箱光源采用 350~800nm 全光谱 LED 冷光源植物生长灯，且峰值波长 660nm 的红光光</p>	台	1	工业

		<p>强：峰值波长 525nm 的绿光光强：峰值波长 450nm 的蓝光光强合理配比。</p> <p>8、光源灯组采用全铝合金支架，每组灯均采用全透明防护罩加以保护，并使用直流低电压供电方式。</p> <p>9、光源灯组采用卡扣式及防水对接电源线连接安装在箱体内每一层顶部，垂直照射均匀无暗区无死角，更换时无需任何工具方便快捷。</p> <p>10、控光方式采用无极等量调光方式，可以根据不同作物的光照需求，直接输入所需要的光照强度（LUX）。</p> <p>11、培养箱制冷采用压缩机组，冷热交换器均采用全铜制作。</p> <p>12、培养箱加湿采用内置加湿模块，自动供水。</p> <p>13、培养箱加热采用高温 PID 加热技术，翅片式不锈钢加热器。</p> <p>14、箱内空气循环系统采用低噪音轴流风扇配合特制循环风道设计，风力柔和，箱内温湿度均匀。</p> <p>15、培养箱具有自然新风换气功能。</p> <p>16、培养箱标配机械门锁设计。</p> <p>17、容积≥1000L 光源层数:3 层 网状搁架:3 层 光照度(lux):0~25000LUX</p> <p>18、控温范围:无光照:0~50℃ 有光照:5~50℃</p> <p>19、控温波动度:±1℃ (实验条件为空载, 环境温度 20℃、湿度 50%RH)</p> <p>20、控湿范围:40%~95%RH 湿度波动度:±3%RH~±7%RH</p> <p>21、电源:220V/50Hz 工作环境:5~35℃ 时间设定:定时运行或连续运行</p> <p>22、内部材料:不锈钢 外部材料:冷轧钢板表面喷塑</p> <p>23、工作室尺寸 mm≥1320×660×1150</p> <p>24、红蓝 LED 灯各 15 个</p>			
6	非接触式超声波 DNA 打断仪	<p>一、需要满足的功能</p> <p>1. 通量高，一次可同时处理≥30 个样品，实验效率高；</p> <p>2. 无需频繁操作探头，各样品均在单独的全封闭试管中，避免交叉污染，不产生感染性飞雾，不需额外插入超声探头；</p> <p>3. 产品配置丰富，适用之样本管型式： 0.1mL~5mL、15mL 及 50mL 多种适配器，适合于不同样品的实验；</p>	台	1	工业

	<p>4. 采用 4℃ 低温水浴超声波，能量分布均匀，超声作用完全，样品完全在低温环境中进行，避免了样品的变性；</p> <p>5. 超声参数设置灵活，实验步骤标准化，实验重复性好，结果可靠性高。</p> <p>6. 操作简单，时间快，通常一个实验最短时间只需要 5 分钟；</p> <p>7. 无需特殊专用耗材。</p> <p>二、技术参数</p> <p>★1. 超声频率：20~400KHz 混频超声功能，频率自适应。（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须具有 CMA 检测机构资质标识，否则不予认可）。</p> <p>2. 超声标称功率：1000W，功率可调：0~100%，步进 10%，也可细化至步进 1%</p> <p>3. 时间可调：总时间可调：0.1s~9999s，脉冲间隙时间可调：0.1s~99.9s</p> <p>4. 采用电阻触摸屏触控操作，屏幕实时显示工作参数时间、温度、功率及连续模式和间隙模式显示，运行状态倒计时显示；微处理控制器设有密码保护功能，可自由编辑程序及自动记忆设定的程序；仪器具有超电流、超电压、超温报警功能，当温度超过设定温度，自动停止超声并报警，保证样品的完整性。</p> <p>5. 超声水槽容积：不低于 15×14×10cm，材质 304 不锈钢。</p> <p>6. 要求仪器采用多频超声换能器 3 组</p> <p>7. 仪器配有旋转马达，超声时自动连续旋转离心管适配器，使超声能量分布更均匀，确保样本效果达到一致。</p> <p>8. 超声样品体积：搭配不同适配器，超声样品体积可达 2mL 以上或 5 μL 以下。</p> <p>9. 适用样品型式包括 0.1mL、0.65mL、1.5mL 及 20~50mL 离心管，不需使用特殊材质（如玻璃）的耗材，节省实验成本。</p> <p>10. 样本处理数量：多种适配器可以处理 30×0.1mL，20×0.65mL，11×2mL 以及 5 个 5mL 和 4 个 50mL 离心管，适配器材质为 316 不锈钢材质</p> <p>11. 样本破碎方式：利用磁致伸缩共振超声技术破碎样本，多种超声频率同时工作，能量输出均衡，超声密度均一，非接触处理，确保实验效果一致性好。</p> <p>12. 整机外壳 ABS 塑料材质开模制造，内置隔</p>		
--	---	--	--

		<p>音棉</p> <p>13. 配套离心管开盖工具，可以快速的协助工作人员打开离心管，避免样品开启污染。</p> <p>★14. 配套防止样品挂壁造成实验失败，提供样品挂壁的辅助设备一套（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印刷版彩页核对。）</p> <p>14. 冷却系统：便携式恒温槽主机（压缩机制冷）</p> <p>15. 温控范围：2~40° C</p> <p>16. 温度读数精确性±0.1° C</p> <p>17. 压缩机功率：不低于 600W</p> <p>★18. 固定 EP 管的部分，采用了“简便式试管压紧”，降低破管的风险，再配以可靠的压紧技术对于高强度的研磨工作，能保证研磨管的完整度高于 99.5%，（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报告须具有 CMA 检测机构资质标识，否则不予认可）。</p> <p>三、基本配置：</p> <p>1. 超声主机 1 套</p> <p>2. 适配器旋转上盖、 1 套</p> <p>3. 离心管紧固下盖、 1 套</p> <p>4. 0.5mL、1.5mL 不锈钢适配器 2 套</p> <p>5. 便携式冷却循环机 1 套</p> <p>6. 离心管开盖工具 1 套</p> <p>7. 保温套管 2 根</p> <p>8. 防样品挂壁装置 1 套</p> <p>8. 使用说明书 合格证 1 份</p>			
7	组织研磨仪	<p>一、主要功能和技术指标：</p> <p>1. 1 15 秒内最大处理量同时可以处理 24 个样品，包括可以适用 12 位和 24 位的液氮冷冻适配器。</p> <p>1. 2 可以同时处理 96 个 2mL 研磨管，和 24 个 5mL 研磨管，12 个 (7-15) mL 研磨管，4×25mL，2×50mL (钢罐)，可以任意定做各种规格研磨管或钢罐。</p>	台	1	工业

	<p>1. 3 液晶屏显示, 可以方便直观的操作。</p> <p>1. 4 均质速度: 0~70 Hz/秒, 工作时间 : 0 秒~9999 秒, 用户可自行设定。</p> <p>1. 5. 最大进料尺寸: 无要求, 根据适配器调节. 最终出料粒度: 不大于 5μm。</p> <p>1. 6. 不锈钢腔体圆角和斜坡底座一体成型设计, 研磨腔内不锈钢板须为压模成形</p> <p>1. 7. 研磨平台数 (可接纳研磨罐数) >2 。</p> <p>1. 8. 带自动中心定位的紧固装置: 是。</p> <p>1. 9 工作方式: 垂直上下研磨珠运动方式, 保证样品处理的最大化和瞬间的粉碎效果。</p> <p>1. 10. 采用双层减震结构, 确保在高速研磨工作时, 仪器处于一个稳定状态, 不会对于外部仪器产生干扰及保证整体环境的安全性</p> <p>1. 11. 固定研磨管的部分, 采用了简便式试管压紧, 保证研磨管的完整度高于 99. 995%.</p> <p>1. 12. 研磨球材料: 合金钢、铬钢、氧化锆、碳化钨、石英砂。研磨球直径: 0. 1~30mm。</p> <p>1. 13. 加速: 在 2 秒内达到最大速度。减速: 在 2 秒内达到最低速度。</p> <p>1. 14. ★双层减震结构, 高速研磨时, 仪器处于一个稳定状态, 不会对于外部仪器产生干扰及保证整体环境的安全性, 脉冲式马达驱动发生系统, 性能稳定; 可以长时间持续输出动力, (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报告须具有 CMA 检测机构资质标识, 否则不予认可))</p> <p>1. 15 可随意更换适配器, 有十四种适配器可供选配, 可接受任意规格定制。</p> <p>1. 16 配套离心管开盖工具, 可以快速的协助工作人员打开离心管, 避免污染。</p> <p>1. 17. 具有升级成超低温液氮冷冻或空气制冷机制冷的能力。</p> <p>1. 18. 噪音等级: <55db。</p> <p>1. 19. 研磨方式: 湿磨, 干磨, 低温研磨都可。</p> <p>二、基本配置:</p> <p>2. 1 主机 一台</p> <p>2. 2 96*(0. 2~0. 5mL) 适配器一套 / 48*2mL 适配器一套 / 16*(7~10)mL 适配器一套 / 12*15mL 适配器一套 / 4*25mL 适配器一套 / 2*50mL 适配器一套</p> <p>2. 3 5 号不锈钢研磨珠一瓶, 3 号不锈钢研磨珠一瓶。</p> <p>2. 4 2mL 研磨管一袋。</p>		
--	--	--	--

		2.5 离心管开盖工具一个。			
8	过氧化氢消毒器	<p>1、消毒介质：过氧化氢；</p> <p>2、利用高速旋转的电机产生高压空气为动力，提供高压高速气流与文丘里原理将过氧化氢水溶液迅速变成雾状过氧化氢；</p> <p>3、外形尺寸：$\leq 300 \times 300 \times 485\text{mm}$；</p> <p>4、设备主要材质：一体成型吸塑外壳；</p> <p>5、H_2O_2储存量：$\geq 2.5\text{L}$；</p> <p>6、H_2O_2浓度：7.5%；</p> <p>7、H_2O_2用量：$\leq 8\text{mL}/\text{m}^3$；</p> <p>8、★消毒体积：$\geq 500\text{m}^3$（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须具有CMA检测机构资质标识，否则不予认可）</p> <p>9、★对于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和枯草杆菌杀灭率$\geq 99.9\%$（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须具有CMA检测机构资质标识，否则不予认可）；</p> <p>10、电源要求：220VAC, 50Hz, 功率：$\leq 600\text{W}$；</p> <p>11、微生物杀灭水平$\geq 99.9\%$, H1N1 流感病毒杀灭率$\geq 99.99\%$；</p> <p>12、全自动运行消毒或灭菌循环，整个过程无需人工干预；</p> <p>13、★设备可稳定运行不少于5000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供应商自拟）。</p> <p>14、设备循环风量$\geq 37\text{m}^3/\text{h}$；</p> <p>15、雾化速率：15mL/min，计量方式不采用虹吸方式，计量精度高（$\leq 2\%$）；</p> <p>16、触摸屏控制，延时开启、无线遥控开启双选择；</p> <p>17、消毒/灭菌工艺随空间容积大小调整，2小时可完成对微生物学研究、检测设备内部物品表面及空气的消毒；</p> <p>18、灭菌效果监测：提供过氧化氢气体专用化学指示卡等耗材，监测设备的灭菌效果。</p>	台	1	工业
9	脱色摇床	<p>1. 无级调速，可定时，水平回旋平稳。</p> <p>2. 规 格： 电源：AC 220V$\pm 10\%$ 50Hz$\pm 2\%$；</p> <p>3. 摆板尺寸：$\geq 330 \times 240 (\text{mm})$；</p> <p>4. 回转半径：16 mm；</p> <p>5. 定时范围：0~120 min；</p> <p>6. 旋转频率：30~160 次/分。</p>	台	4	工业
10	冰箱	<p>1. 控制方式：机械式；定频/变频：定频；</p> <p>2. 总容积(升)：不低于200；冷冻室(升)：不低</p>	台	3	工业

		于 50; 变温室(升): 不低于 40; 3. 冷藏室(升): 不低于 110; 4. 冷冻能力(kg/24h): 不低于 3.5; 5. 能效等级: 1 级; 平均耗电量(KWh/24h): 不大于 0.38。			
11	涡旋振荡器	运行方式: 圆周; 周转直径: 4mm; 转速范围: 0~2500rpm	台	4	工业
12	电泳仪电源	1. 稳压/稳流控制 2. 4 组输出 (可同时连接四个电泳槽) 3. 输出定时/计时控制 4. 自动无负载输出保护 5. 自动过载和短路保护 6. 自动记忆工作状态 7. 3 位数显, 1 位状态显示 8. 电压: 4~300 V, 递增单位: 1V 9. 电流: 4~400 mA, 递增单位: 1mA 10. 定时: 0~999 分, 递增单位: 1 分钟	台	2	工业
13	掌上离心机	1、掌上离心机外, 配备两种离心转子和多种试管套, 适用于 1.5mL、0.5mL、0.2mL 离心管和 PCR 用 0.2mL, 8 连排离心管。具有翻盖开关功能, 开盖即自动停止 (打开盖子即停), 并具备电子定时和转速可调功能。 2、三合一大半径 8 孔位转子, 兼容 1.5mL、0.5mL、0.2mL 三种离心管; 3、采用高频宽电压电源技术, 输入电压范围 85~265V AC; 4、配置 LED 数码显示, 可设定时间和转速 5、最高转速/最大相对离心力: 12000rpm/7500 × g 6、最大容量: 8×1.5mL/2.0mL, 4×8×0.2mL 排管 PCR 板转子 7、定时范围: 1~99min 8、转速精度: ±20r/min	台	4	工业
14	微型垂直电泳槽	1. 槽体采用高强度和高透明度的聚碳酸酯材料注塑成型, 避免液体渗漏, 便于观察电泳实验进程。 2. 安全按钮式开盖设计, 方便电泳槽盖的开启。 3. 玻璃板与垫条采用一体化设计, 确保垫条表面及垫条制胶密封端的平整, 防止漏液。 4. 具有多种厚度间隔的垫条玻璃板和制胶梳子 (0.75mm/1.0mm/1.5mm) 可选, 满足不同上样量的需要。	台	5	工业

		5. 可同时运行≥二块 8.3cm×7.3cm 的凝胶。 6. 外槽容纳缓冲液最大体积：≤750mL。 7. 内槽容纳缓冲液最大体积：≤130mL。 8. 外型尺寸：≤16cm×11.5cm×15cm。			
15	移液器	规格：1~10 μL 10~100 μL , 20~200 μL, 100~1000 μL, 0.5~5mL 整支进行蒸汽消毒或热压灭菌，而无需拆卸。 具有紫外线耐受力和耐化学腐蚀性。	台	15 支	工业
16	电动连续分液器	量程 0~5000 μL 可调	台	2	工业
17	斑马鱼养殖系统	1、独立式四层双排斑马鱼养殖单元，数量：1套 (1) 产品尺寸（长×宽×高）：不小于 1540×700×1880 mm； (2) 每套配置及功能： 1) 配置 316L 材质不锈钢机架 不下于 1540×700×1880 mm, 25×25×2.0 mm, 带底脚调节螺丝； 2、安装 72 个 3L、8 个 10L、2 个 20L 养殖缸，其中 20L 养殖缸专为亲鱼养殖设计，尺寸不小于 460×345×195mm，保证 10L 缸与 20L 缸高度相同，满足不改变机架的情况下位置可以互换。PC 材质，缸体壁厚不小于 3mm，能有效排除残饵及鱼类排泄物；可配套幼鱼专用插板；配蓝色平面盖板，喂食口位于进水口之前； 3、养殖缸设有芯片卡槽及二维码黏贴处，卡槽位于养殖缸正面左上角，外观尺寸 20×14mm，不影响 观察；可配分隔板，将 3L 养殖缸等分为两个 1.5L；可配流水式盖板，与水流接触面光滑无阶梯形结构，光滑表面更有利于水流进入养殖缸内，方便喂食且易于清洗，又有效降低气泡病的发生率； 4、★每个养殖缸的供水单独可控；每排养殖缸的供水单独可控；所有供水阀组及供水管件均采用 PP 材质，注塑一体成型，分支口与主管为一体，耐压不小于 1.6MPa，所有连接方式无焊接、无胶水粘贴，可快速拆卸清洗，无需专用工具，有效避免材料析出有害物质在生物体内蓄积； 5、系统自带循环、五级过滤、杀菌，独立使用，保证单元内养殖缸内的水循环更新量大于 4 次/小时；采用超静音变频循环泵，节能省电；双	台	1	工业

	<p>层初滤；设有精密过滤器，透明罐体；自带温控功能（外置加热，调整温度为 26~29°C）；水温超过 30°C 时自动断电保护；充气补氧；自动补水功能；缺水保护功能；防水电箱，按键式控制面板，24V 安全电压，可监测水温，有报警提示功能；</p> <p>6、杀菌器采用不锈钢外壳，内置 UV 杀菌灯管，有效杜绝紫外线外泄；</p> <p>7、回水槽采用 PC 材质，模具一次成型，底部圆弧设计，无死角，不留水珠，不留垢；</p> <p>8、落水管件采用 PP 材质、方形管，注塑一体成型，连接方式无焊接、无胶水粘贴，可快速拆卸清洗，无需专用工具，有效避免材料析出有害物质在生物体内蓄积；</p> <p>9、配消音装置，PP 材质，注塑一体成型，螺旋结构，与落水管件配套使用，可缓冲水流降低噪音，为操作人员提供更安静舒适的实验环境；可快速拆卸清洗，无需专用工具，有效避免材料析出有害物质在生物体内蓄积；</p> <p>10、3L 水槽幼鱼专用插板 24 个。</p> <p>11、小型纯水机，数量：1 套</p> <p>(1) 产品尺寸不低于（长×宽×高）：500×350×1300mm；</p> <p>(2) 每套配置及功能：制水量 120L/H，脱盐率大于 96%；五级过滤；活性炭过滤器；精密过滤器；高压泵；反渗透膜；RO 程序化控制单元；全钢箱体；水电分离；11G 压力罐 1 个；断水自动停机，停机自动断水，水满自动停机，储水桶缺水自动补充</p> <p>12、pH 及电导率调节仪，数量：1 套</p> <p>(1) 产品尺寸（长×宽×高）：600×600×1900mm；</p> <p>(2) 每套配置及功能：</p> <p>1) 含 pH 仪表(含电极)1 套、电导率仪表(含电极)1 套、计量泵 2 台、加药箱 2 个，不锈钢架 1 套，水泵 1 台，300L 一体成型蓄水箱 1 套；</p> <p>2) 可监测和调节 PH 和电导率，pH 调节范围 7.2~7.6，电导率调节范围 500~550 μs/cm。pH 仪表：pH 范围：0~14.00，pH 精度：pH 精度达±0.01pH</p> <p>13、卤虫（丰年虾）孵化缸，数量：2 套</p> <p>(1) 产品尺寸不低于（长×宽×高）：130×130×600mm；</p>		
--	--	--	--

		<p>(2) 每套配置及功能：亚克力材质，5L，有取料口；有曝气。</p> <p>14、丰年虾体-壳分离器，数量：1套</p> <p>(1) 产品尺寸不低于（长×宽×高）：255×255×398mm；</p> <p>(2) 每套配置及功能：含底座、活虾滤网（Φ180mm，容积5L，滤网孔径200目）、虾壳滤网（Φ180mm，容积5L，滤网孔径80目），</p> <p>15、配件：</p> <p>1) 交配盒5套：2L，含交配盒，格栅内胆，插板和盖子配置雌、雄鱼隔离插板；设温度计插口，设喂食口。除单独使用外，也可将内缸放入与3L、10L养殖缸配套使用；</p> <p>2) 鱼苗养殖器2套：0.8L，两件套，PC材质，一次成型，内胆底部为60目304不锈钢网</p> <p>3) 专用鱼捞1套：与3L、10L养殖缸配套，塑料手柄，内嵌尼龙网，形状与养殖缸内壁贴合，能一次性将鱼捞起，避免对鱼造成损伤；</p> <p>4) 鱼卵捞网1把：塑料手柄，内嵌不锈钢网，网面呈球状。</p>			
18	液氮罐	<p>一、基本概况</p> <p>1. 有效容积≥120L、口径≥216mm</p> <p>2. 外径=573mm（±5%）、高度=1000mm（±5%）</p> <p>3. 静态蒸发率≤0.95（L/D）</p> <p>4. 静态保存期≥127天</p> <p>5. 提筒类型：多层次方提筒存放方提筒数量≥5个、方提筒尺寸≥142×144（mm）、冻存盒子尺寸=134×134（mm）、样本数量≥4050（5×10×81=4050）份</p> <p>二、配置详情</p> <p>标配：5个10层方形提桶，50个9×9孔冻存盒，1个216mm塞盖，可编号的提筒，方便辨认和独立存取贮存的生物样本</p>	台	1	工业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内容（包含招标文件要求内容、投标文件承诺内容、评标过程澄清修改内容等）的所有费用。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9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质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技术响应情况 (如有)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货物技术参数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 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100分, 其中: 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

为 6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4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指标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60</u> 分)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响应情况表	<p>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打分：</p> <p>标注★的条款代表重要指标项，每有一项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得 3 分，共 15 项，满分 45 分。</p> <p>注：以投标响应表及技术参数及要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p>	0-45 分
	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	<p>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不限于设备的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等设计、安装、系统集成、人员培训、维保方案，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设计，安装施工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方案，运行调试、验收方案），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方案内容完整成熟、条理清晰、针对本项目招标需求进行详细分析并出具解决方案，得 4 分； 方案内容完整不缺项、表述混乱、能针对本项目招标需求提出简单解决方案，得 2 分； 方案内容缺项、方案表述混乱、未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进行分析，得 1 分；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0-4 分
	售后服务和维保体系	<p>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及维保体系（体系完备、制度健全、合同甲方反映较好，有持续的备品备件供应）、售后服务承诺、售后响应时间、保修内容及优惠条件等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售后支持完善，措施有力，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 4 分；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的售后支持，可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 2 分； 售后服务方案需进一步完善，得 1 分； 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0-4 分
	产品选型合理性	<p>据所投产品技术先进性、整体配置及产品综合性能等进行综合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投产品制造工艺高、技术先进性强、整体配置高及产品综合性能稳定的，得 5 分； 所投产品制造工艺较高、技术先进性较强、整体配置较高及产品综合性能较稳定的，得 3 分； 所投产品制造工艺、技术先进性、整体配置及产 	1-5 分

		品综合性能有待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免费质保期	投标人承诺在采购需求中要求的免费质保期的基础上，全部产品每增加一年免费质保期的得 1 分，满分 2 分，增加不足 1 年的部分或仅对部分产品增加的不得分。 注：以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人承诺的免费质保期作为评审依据。	0-2分
价格分 <u>40</u>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u>40</u>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u>40%</u> × 100		

2.3.3 分值汇总

- (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 (2)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5年阜阳师范大学省重点实验室中小型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56415号

甲方（采购人）：阜阳师范大学

乙方（中标人）：中标单位

签订地：_____

阜阳师范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

付货物或交付的货物验收不合格，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或因政府政策调整等原因，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若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甲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7 安装调试与培训

1.7.1 供应商应提供设备安装，故障排除/调试和设备测试服务。

① 为方便采购人设备的正常接收及顺利开展安装前期准备工作，供应商须配合用户提供安装条件，电气要求等。

② 仪器到达用户使用现场后，由供应商派出工程师与用户共同开箱清点验收后负责安装、调试，相关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③ 设备到达用户所在地后，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1 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验收指标。

1.7.2 供应商应提供技术培训，具体为：

① 要求供应商提供用户现场培训及培训资料。

② 培训人员 1-__名。

③ 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双方协商时间，可根据采购人需要在供应商公司进行不少于__次的为期一周培训。

④ 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仪器的技术原理、操作、工艺、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1.8 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二）验收组织

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三）验收程序

1. 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甲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 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5. 复杂设备的验收还要包括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和调试、最终验收、培训等伴随服务的验收。

1.9 售后服务

(一) 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

(二) 乙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的时间是：每周____天____小时（工作时间）。

(三) 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 8 小时内予以答复，如甲方有要求或必要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派员至甲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四)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72 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乙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五)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

(七) 若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甲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10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或有效保函，收受人为采购人，合同期满乙方无违约的情形下无息退还。如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保函）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1.11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11.2 种方式解决：

1.11.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11.2 向 合同签约地（阜阳） 人民法院起诉。

1.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自甲乙双方及见证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甲方：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乙方：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在通过验收并交付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否则视为不延期。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2.5%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 $/$ 个工作

作日内，在乙方无违约的情形下，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3.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具有知识产权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并提供相应知识产权权属证明和承诺函。
2.13.3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理的时间（30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7.1	由甲方组织项目验收，按照《阜阳师范大学采购项目合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可以邀请第三方或相关专家小组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整体验收。
2.20	<p>履约保证金：</p> <p>(1) 金额：合同价的 2.5 % 。</p> <p>(2) 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p> <p>(3)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元（大写： 元）， 收受人（受益人）为阜阳师范大学，退还期限为项目验收合格后。</p>
2.21	本合同份数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 人: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 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存在直接控股及管理关系的单位如下表：

我单位名称(全称)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身份证号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 人的单位	单位名称：_____	
存在直接控股关系 的单位	直接控股我 单位的单位	全称：_____，出资比例：____%
	我单位直接 控股的单位	全称：_____，出资比例：____%
存在直接管理关系 的单位	直接管理我 单位	管理单位全称：_____， 管理单位全称：_____， • • •
	我单位直接	单位全称：_____，

	管理	单位全称: _____, • • •
备注:		

注: (1) 直接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 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 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以下同)。

(2)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直接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未有相关情况, 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计(元)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1. 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

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设备，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100人，营业收入为10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 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九、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主要中标标的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均合法、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
-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 本页《主要中标标的的承诺函》由投标人准确填写

十一、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 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 (项目名称、编号) 的采购活动, 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 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